**版本号：ZBZB-2025-276420251104001**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短视频工厂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BZB-2025-2764**

**西安财经大学**

**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11月04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财经大学委托，拟对短视频工厂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ZBZB-2025-2764**

**二、采购项目名称：短视频工厂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西安财经大学短视频工厂项目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营业执照：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事业法人应具有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具有合法证明文件； 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0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0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 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承诺函：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

7、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9、信用中国查询：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 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 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0、非联合体声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财经大学**

地址： 西安市长安区常宁大街360号

邮编： 710100

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 029-85781602

**代理机构：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9006室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杨工

联系电话： 029-85578186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575,5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30,000.00元  缴交渠道：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电子保函  开户名称：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30205380001988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3%  说明：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时，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的3%的履约保证金。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计费方法，下浮48%计取代理服务费（包括货物、服务和工程三类），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成交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银行户名：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30205380001988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是  踏勘时间：2025-11-10 09:00:00  踏勘地点：西安市翠华南路44号西安财经大学图书楼6层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号码：029-85781602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财经大学和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安财经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安财经大学。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约定。 本项目验收，由招标代理公司负责抽取专家参与验收。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29-85578186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9006室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短视频工厂项目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575,5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575,5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短视频工厂 | 1.00 | 1,575,500.00 | 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短视频工厂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项目名称：西安财经大学短视频工厂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一、项目基本要求：  （一）交付时间要求：本项目要求合同订立之日起25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交付。  （二）质保期：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本项目整体要求质保5年。  （三）付款方式：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时，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的3%的履约保证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对于合同中的装修工程部分的结算，以甲方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四）投标人在工作日提供7\*24小时线上售后服务，须确定专人接受采购人故障申告。接到申告，1小时内响应并进行线上修复故障；若线上无法解决，72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将故障修复。  （五）投标人提供培训服务时要有详细的培训计划，同时免费提供系统管理维护手册，免费培训软硬件使用人员，内容包括软硬件设备操作、日常维护等，确保采购方使用人员熟练掌握全部功能为止。  二、主要设备技术指标要求  （一）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工作内容、满足使用功能并达到交付条件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二）建设项目清单（见附表1、表2）  附表1：采购项目名称和数量   |  |  |  |  | | --- | --- | --- | --- | |  | **一、AIGC智能生产平台**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短视频 AIGC 智能生产平台-基础组件 | 1 | 套 | | 2 | 智能写稿模块 | 1 | 套 | | 3 | 智能生成视频模块 | 1 | 套 | | 4 | 智能绘图引擎及前端应用软件模块 | 1 | 套 | | 5 | 自然语言模型 | 1 | 套 | | 6 | H5互动创意编辑 | 1 | 套 | |  | **二、素材采集及创作平台**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数码相机A | 2 | 台 | | 2 | 全画幅五轴防抖相机 | 1 | 台 | | 3 | 全画幅摄像机 | 1 | 台 | | 4 | 全画幅镜头 | 1 | 台 | | 5 | 可移动灯光 | 2 | 个 | | 6 | 棒灯 | 2 | 个 | | 7 | 指向性话筒 | 2 | 个 | | 8 | 挑杆 | 2 | 个 | | 9 | 防风三件套 | 2 | 个 | | 10 | 直径90cm灯笼造型柔光附件 | 2 | 台 | | 11 | 10英寸菲涅尔光学聚焦透镜 | 2 | 台 | | 12 | 10英寸点光源灯具挡光板 | 2 | 台 | | 13 | 直径150cm柔光箱 | 2 | 台 | | 14 | 灯架三脚架 | 2 | 个 | | 15 | 摄影背景色布 | 1 | 个 | | 16 | 灯箱静物拍摄台 | 2 | 个 | | 17 | 折叠式支架静物拍照台 | 2 | 个 | | 18 | 应用级航拍无人机 | 2 | 套 | | 19 | 无人机电池 | 1 | 个 | | 20 | 户外拍摄遮阳棚 | 1 | 个 | |  | **三、数字直播间**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高清直播摄像头 | 1 | 个 | | 2 | 直播摄像机 | 1 | 台 | | 3 | 直播切换台 | 1 | 台 | | 4 | 专业声卡  （含专业麦克风套装） | 1 | 个 | | 5 | 摄影补光灯（双灯套装） | 1 | 套 | | 6 | 无线耳麦 | 1 | 套 | | 7 | 竖拍L版 | 1 | 个 | | 8 | 太阳灯 | 1 | 组 | | 9 | 返看终端 | 1 | 台 | | 10 | 专业级提词器 | 1 | 台 | | 11 | 直播抠像背景（含专业软件及资源库） | 1 | 套 | | 12 | 直播桌椅 | 1 | 套 | | 13 | 展示货架 | 1 | 组 | | 14 | 拍摄和直播区系统集成 | 1 | 项 | |  | **四、数字录音平台**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音频工作站 | 1 | 台 | | 2 | 显示器 | 1 | 台 | | 3 | 录音话筒 | 1 | 套 | | 4 | 音频接口 | 1 | 套 | | 5 | 监听耳机 | 1 | 副 | | 6 | 录音专用耳机 | 1 | 副 | | 7 | 耳机分配器 | 1 | 台 | | 8 | 话筒支架 | 1 | 支 | | 9 | 谱架 | 1 | 个 | | 10 | 防喷罩 | 1 | 个 | | 11 | 专业线材 | 1 | 套 | |  | **五、数字内容制作工作站及其他**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数字人短视频制作一体机（核心产品） | 1 | 套 | | 2 | 教师制作工作站 | 2 | 台 | | 3 | 学生工作站 | 15 | 台 | | 4 | 4K显示器 | 6 | 台 | | 5 | 工作桌椅 | 30 | 工位 | | 6 | 多功能讲台 | 1 | 套 | | 7 | 内容制作区系统集成 | 1 | 项 | |  | **六、数智展示及演示系统**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室内全彩LED显示屏 | 13.82 | 平方米 | | 2 | 4K显示器 | 4 | 台 | | 3 | 全彩电源 | 1 | 套 | | 4 | 接收卡 | 1 | 套 | | 5 | 备件包 | 1 | 套 | | 6 | LED控制系统 | 1 | 套 | | 7 | 视频处理器 | 1 | 台 | | 8 | 屏体E结构 | 13.82 | 平方米 | | 9 | 专业线材 | 1 | 批 | | 10 | 台式电脑 | 1 | 套 | |  | **七、系统网络部署配置**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应用服务器 | 1 | 台 | | 2 | GPU服务器 | 1 | 台 | | 3 | UPS不间断电源 | 1 | 套 | | 4 | 交换机 | 1 | 套 | | 5 | 机柜 | 1 | 套 | | 6 | 安全管理防火墙 | 1 | 套 | | 7 | 无线AP | 1 | 套 | | 8 | 空调（立式） | 3 | 台 | | 9 | 空调（挂式） | 2 | 台 | |  | **八、环境改造**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环境改造 | 1 | 项 |   附表2：指标要求   |  |  |  | | --- | --- | --- | |  | **一、AIGC智能生产平台** |  | |  | **名称** | **指标要求** | | 1 | 短视频 AIGC 智能生产平台-基础组件 | ▲要求本地化部署，不采用云服务模式，支持定期升级，软件功能永久更新。  ▲系统需提供媒体基础处理服务软件相关的软件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  平台须具有用户统一信息管理、统一权限分配，系统需支持部门结构设置、角色（用户组）设置。  系统需支持用户管理，支持包括增加用户、编辑用户、删除用户等功能，支持对用户添加部门、角色、存储空间等信息。  系统需支持部门管理，包括添加部门、编辑部门、删除部门等功能，支持对不同的部门单独设置存储空间。  系统需支持角色管理，包括增加角色、编辑角色、删除角色等功能，支持对不同角色分配不同的应用、菜单和按钮。  系统需支持部门、用户信息设置管理，支持分配应用，可按角色为不同用户分配权限。  系统需支持新增或自定义角色，分配功能权限，满足用户权限快速批量分配要求。 | | 2 | 智能写稿模块 | ▲要求本地化部署，不采用云服务模式，支持定期升级，软件功能永久更新。  系统需支持后台调用深度优化媒体稿件及短视频脚本生成参数模型，前端提供简单易用的智能稿件类应用，提供文本摘要、一键成文、短视频脚本生成、标题生成、文章缩编、采访问题生成、广告脚本生成等应用。  系统需支持根据文章主题、关键字自动生成语法流畅的文章。  系统需支持生成好的文章进行部分调整，支持部分重新生成。  生成的文章，支持自动生成目录、文章提要、关键字，高频词等。  系统需支持现有文章进行语法及通顺度的自动润色。  系统需支持多种语气方式生成文章，支持选择多个模式。  系统需支持根据体文章快速提取关键要点，提取关键字、高频词。  系统需支持文章录入功能，用户可录入待提取要点的文本内容。  系统需支持多个主题模式脚本同时生成。  系统需支持录入拍摄主题、填入关键字、设置脚本数量，一键生成短视频拍摄脚本；并支持同时生成不少于3个分镜头脚本。  系统需支持根据文章内容，快速生成不低于8个文章标题。  系统需支持通过设置配音稿的时长，一键生成配音稿内容。  系统需支持多种语境主题进行配音搞简单额生成。  系统需支持大篇幅文章重点段落和语句重新归纳和编辑，生成缩编文章，例如：将几千字的通稿，自动缩编成几百字的简讯。  系统需支持录入采访主题、采访对象的身份、采访目的、问题数量等信息，一键自动生成采访问题。  系统需支持录入广告品牌、广告产品描述、产品受众、产品特色、预生成广告数量等信息，一键自动生成广告文案内容。  系统需支持快速复制功能，对于生成的文本内容，可以快速复制至其他应用场景。 | | 3 | 智能生成视频模块 | ▲要求本地化部署，不采用云服务模式，支持定期升级，软件功能永久更新。  ▲系统需提供智能视频生成软件相关的软件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  系统需支持输入文字描述，通过AI能力实现文字对应场景的视频生成，支持生成后的视频下载导出。  模块须具有丰富的辅助词库的预设，包括渲染方式、任务、镜头效果、背景及颜色、特效及构图、光效、环境等类别预设提示词，辅助词库类别需≥8种。  系统需支持负向提示词及负向词库的预设。  系统需支持镜头设置，包括左移、右移、逆时针、顺时针、上倾斜、下倾斜、放大、缩小等。  系统需支持输出帧数或者时长设置，生成视频时长≥5秒。  系统需具备8向运镜控制能力，满足多样化镜头语言需求。  系统需支持输出帧率设置，帧率≥25帧。  系统需支持插帧，最低可达10帧。 | | 4 | 智能绘图引擎及前端应用  软件模块 | ▲要求本地化部署，不采用云服务模式，支持定期升级，软件功能永久更新。  ▲系统需提供智能生图软件相关的软件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  系统需支持文生图功能：输入文字描述，通过AI能力实现文字对应场景的图片生成，支持生成后的图片下载导出。  系统需支持图生图功能：输入参考图片，以及文字描述，通过AI能力实现对应图片生成，支持生成后的图片下载导出。  系统需提供写实、水墨、赛博朋克、水彩等不低于50种风格选择。  系统可以自由调整生成图像的数量，单次生成1-5张。  系统可以根据需要调整图像的尺寸，包括多种比例如1:1, 4:3, 3:2, 9:16，16:9等，支持自定义宽高比。  系统需支持自由设置屏蔽词，以保障生成图像的内容安全。  系统可以根据时间、关键词检索历史生成的图像，快速找到所需的作品。  系统需支持风格选择、尺寸比例调节、提示词辅助词库及负向词库配置，实现生成效果精细化控制。  系统需支持图像局部重绘，可调节画笔大小、边缘预留像素参数，支持对指定区域进行画面描述与重绘。 | | 5 | 自然语言模型 | ▲系统采用B/S架构，完全本地化部署；系统需支持定期升级，软件功能永久更新。  支持DeepSeek、通义千问、清华智谱等大语言模型。  提供直观的可视化界面设计，可快速知识库的创建和训练流程。  支持自动化数据预处理，提供手动输入、直接分段、LLM 自动处理等多种数据导入方式，自动完成文本预处理、向量化和 QA 分割。  支持工作流（AI Workflow）编排，可以基于可视化的拖拽界面设计更加复杂的问答流程。  支持知识库的知识图谱构建和编辑。  支持在智能问答中选择更换不同的知识库。  提供H5发布，支持移动客户端应用。 | | 6 | H5互动  创意编辑 | ▲系统采用B/S架构，完全本地化部署；系统需支持定期升级，软件功能永久更新。  系统需支持自主策划、制作，快速、低代码地实现面向广大受众发布的复杂H5互动活动内容。  系统需支持多类型的预置H5模板，仅通过调整页面元素便可实现互动内容的快速创建。  自定义编辑：提供H5编辑工具，支持高自由度H5内容的自定义编辑，支持跨页、浮窗、动画、样式、特效等编辑维度。  系统需支持图片、视音频、字幕、倒计时、表格、幻灯片等多种插件模组在编辑过程中的快速嵌入与使用。  ▲系统需支持通过直接编辑JS脚本实现复杂效果、逻辑的创造与添加。  ▲系统需支持时间轴编辑模式。  系统需支持预览制作好的创意H5内容，所见即所得。  系统需支持H5内容的发布、嵌套、分享，支持微信转发。  系统需支持H5发布数据统计，评估作品传播效果。  ▲系统需提供H5智能编辑和发布相关软件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 | |  | **二、素材采集及创作平台** |  | |  | **名称** | **指标要求** | | 1 | 数码相机A | 相机类型可更换镜头数码相机。 镜头兼容性：全画幅微单相机标准卡口。 影像传感器： 传感器类型：全幅CMOS传感器。  传感器尺寸35.7×23.8mm(35mm全画幅）。 有效像素约6100万有效像素。 记录(静态影像)。 影像尺寸3:2(全画幅）/APS-C。含电池≥3块，80Gb存储卡≥2块 | | 2 | 全画幅五轴防抖相机 | 视频拍摄能力：支持4K分辨率60帧拍摄。 视频采样：4:2:2。 像素：3000-4000万。 滤镜直径：37mm。 传感器尺寸：全画幅。 RAW照片输出：14bit。 标准ISO感光度：ISO100-51200。 电池类型：锂离子电池。 外接电源：支持外接电源。 存储介质：SD卡；SDXC卡；SDHC卡；CFexpress存储卡。 有效像素：≥3300万。 焦点数量：≥759个。 传感器类型：CMOS。 高清摄像：4K超高清视频。 接口：HDMI；Wi-Fi。 取景器类型：电子取景器。 液晶屏像素：≥103万。 液晶屏类型：侧翻屏。 液晶屏尺寸：3英寸。 | | 3 | 全画幅摄像机 | 存储方式：闪存式。 像素：601万以上。 清晰度：4K。 变焦倍数：无变焦。 功能：Wi-Fi。 对焦方式：自动/手动。 防抖功能：电子防抖。 传感器类型：CMOS。 音效模式：立体声录制。 取景器：电子取景器。 传感器尺寸：全画幅。 | | 4 | 全画幅镜头 | 最大光圈：F2.8。 适用机身类型：微单。 滤镜直径：82mm。  画幅：全画幅。 镜头类型：标准变焦。 AF/MF切换：支持。 焦距：24-70mm。 自动对焦马达：支持自动对焦。 | | 5 | 可移动灯光 | 工作电流<2A。 功耗(Max)180W(最大)。 散热方式主动散热。 TLCI≥97。 CRI≥96。 色温5500K。 工作频率2.4GHz。 群组A/B/C/D。 频道1/2/3。 控制距离≤100m。 | | 6 | 棒灯 | CCT：TLCI2500K~7500K。 TLCI ≥98。 CRI：≥95。 输出功率40W（Max）。 输入功率50W（Max）。 工作电流2.1A（Max）。 工作电压24V。 工作温度-10°C~40°C。 供电电压适配器输出24V。 电池手柄输出12~16.8V，24V。 遥控距离（蓝牙）≤80m/262.5ft,2.4GHz。 显示屏类型OLED。 散热方式自然散热。 | | 7 | 指向性话筒 | 声学原理线性梯度。 极头0.50"。 拾音模式超心形。 地址类型End。 频率范围20Hz-20kHz（选择HPF@75Hz)。 输出阻抗200Ω。 高SPL135dB(@1kHz,1%THD进入1kΩ负载)。 灵敏度-32.0dBre1Volt/Pascal(25.00mV@94dBSPL)+/-2dB@1kHz 。 等效噪音水平（A-加权）16dB-A 。 电源选项+48v幻象电源、内置电池。  输出XLR输出 。 | | 8 | 挑杆 | 录音挑杆长度3米铝合金材质。 | | 9 | 防风三件套 | 枪式话筒防风防震猪笼三件套，猪笼/防风套/防震架含毛衣。 | | 10 | 直径90cm  灯笼造型柔光附件 | 灯笼展开尺寸：900x900x700mm/35.4x35.4x27.5"。 灯笼收纳尺寸：180x180x1150mm/7x7x45"。 箱子尺寸：200x200x1170mm/7.9x7.9x46"。 柔光布减光，1档减光。 | | 11 | 10英寸菲涅尔光学聚焦透镜 | 10英寸菲涅尔变焦套件，兼容标准保荣卡口，可实现光束角（15°~45°）的调节变化。 | | 12 | 10英寸点光源灯具挡光板 | 10英寸八叶挡光板，兼容标准荣卡口，通过八片挡光板调整光束。 | | 13 | 直径150cm  柔光箱 | 柔光箱打开状态：Φ1550mmx800mm(Φ59.06"x31.5")。 外部柔光布1(1.5档）：Φ1420mm(Φ55.91")。 外部柔光布2(2.5档）：Φ1429mm(Φ55.91")。 格栅：Φ1429mm(Φ55.91")。 卡口：标准保荣卡扣。 | | 14 | 灯架三脚架 | 最高高度1710mm最低高度850mm。 收缩高度1000mm。 节数3节管径35,40,45。 脚管管径25\*25mm承重40kg/88lbs。 展开圆900mm/35"。 | | 15 | 摄影背景色布 | 3m\*3m，无线遥控。 | | 16 | 灯箱静物拍摄台 | 材质：碳素钢。 尺寸：60\*60cm。 类型：柜式、三色四灯。 光源类型：LED。 | | 17 | 折叠式支架静物拍照台 | 材质：亚克力+金属。 静物台\*1，60\*100cm背景\*1。 | | 18 | 应用级航拍无人机 | 最大上升速度8米 / 秒，水平速度21米/秒，能在6000米海拔起飞。续航不少于43分钟，悬停不少于37分钟，里程不低于28公里，抗风可达12米/秒 。 相机：相机4/3CMOS，不低于2000万像素，视角≥84°，等效焦距24mm，光圈f/2.8 至f/11。 | | 19 | 无人机电池 | 与应用级航拍无人机配套使用。 | | 20 | 户外拍摄  遮阳棚 | 是否有刹车：有刹车。 车尾是否能下放：车尾可下放。 车轮材质：PVC。 折叠方式：横向折叠。 | |  | **三、数字直播间** |  | |  | **名称** | **指标要求** | | 1 | 高清直播摄像头 | 4K直播摄像头,支持美颜高清，快手抖音等直播带货专用，支持绿幕抠图功能，自动遥控变焦800万（遥控变焦）。 | | 2 | 直播摄像机 | 存储方式：闪存式。 像素：601万以上。 类型：直播摄像机，轻巧便携，高端专业。 清晰度：≥4K。 变焦倍数：无变焦。 功能：触屏操作，不间断录制，Wi-Fi。 对焦方式：自动/手动。 防抖功能：电子防抖。 传感器类型：CMOS。 音效模式：内置麦克风；立体声录制。 分辨率：≥2010万像素（视频模式），≥2600万像素。 液晶屏尺寸：3英寸。 | | 3 | 直播切换台 | 类型：直播设备。 类别：影棚拍摄道具，监视器，导播及视频编码设备。 适用机型：摄像机、微单相机、无人机、电脑等。 适用范围：直播活动。 | | 4 | 专业声卡（含专业麦克风套装） | 直播、录音专用数字声卡，配套专用麦克风具体参数： 支持12种电音基调。 附带不少于8种调音效果功能（混音/录音/监听/闪避/消原音等）。 支持14种互动音效，可一键切换。 支持高中低音3段音调调节。 支持蓝牙无线伴奏。 支持不少于8小时持续直播。 兼容大多数手机、支持平板、苹果/安卓手机及各类K歌、直播软件。 | | 5 | 摄影补光灯（双灯套装） | 专业摄影摄像补光灯套装，双重供电系统，LED显示屏，冷暖光无极调节，全方位散热设计，不少于190个LED灯珠，包括影灯棚罩，柔光布，LED灯及专用三脚架。 | | 6 | 无线耳麦 | 腰包接收机频率振荡方式：锁相环回路。 频率范围：660-690MHz。 频率回应：60Hz-17KHz+/-3dB。 信噪比：≥105dB(-60dBm)。 总谐波失真：<0.5%at1KHz。 动态范围：>100dB。 接收灵敏度：-11dBm(sinad≥30dB)。 输出方式：线路输出和耳机输出。 对频方式：红外对频。 天线：SMA可拆卸式天线。 持续使用时间：不少于6小时。 材质：铝合金。  手持麦克风频率振荡方式：锁相环回路。 频率范围：660-690MHz。 频率偏移：±48KHz。 麦克风类型：动圈式。 输出：10mW。 控制：电源开关/静音。 显示：背光液晶显示屏。 对频方式：红外对频。 持续使用时间：不低于8小时。 材质：铝合金。 | | 7 | 竖拍L版 | 通用型L型快装板。 | | 8 | 太阳灯 | 直播补光灯摄影灯套装美食美颜视频灯光儿童柔光拍照灯常亮太阳灯100W两灯套餐（适合电商静物/美食产品拍摄）。 | | 9 | 返看终端 | 55寸金属全面屏4K超高清液晶显示器，内置远场语音控制功能，包含可移动支架。 | | 10 | 专业级提词器 | 基本参数要求： TYST高清字幕提词器系统V4.0。 进口超薄镀膜单反射光学玻璃材质。 显示器采用特殊控制电路，字符大，亮度高，文字清晰。 整体支架采用专业设计，带有角轮，移动方便。 采用全中文操作平台和专用的提词器软件。 高画质：提词器的反射屏为专业设计TFT液晶平板显示器。 视距大于3米，分辨率高于1024x768像素。 广视角：水平≥140°，垂直≥130°。 | | 11 | 直播抠像背景（含专业软件及资源库） | 直播专用背景效果合成渲染软件及资源库。 | | 12 | 直播桌椅 | 长120cm高75cm，钢木结构、钢制部分：全部采用优质鞍钢冷轧钢板；木制部分：E1级环保优质高密度或实木颗粒板材处理,压贴面或喷漆，颜色可选,配套可旋转升降直播椅1把、最高115cm、最低60cm、高密度海绵、坐感舒适、加大电镀地盘、安全放心。 | | 13 | 展示货架 | 直播标准货物展示及仓储陈列货柜黑架+浅胡桃6层长120\*宽40\*高194cm。 | | 14 | 拍摄和直播区系统集成 | 链接调试所有软硬件的结合及简单培训。 | |  | **四、数字录音平台** |  | |  | **名称** | **指标要求** | | 1 | 音频工作站 | 无线网卡：外置\外置。 操作系统：win11工作站版正式版。 CPU：核数≥16核，线程数≥24线程。 显卡：不低于RTX4060。 内存：不低于64GBddr4。 硬盘：≥1TBSSD固态硬盘+4TB机械硬盘。 USB：不少于前面板USB2.0x1背面板USB3.0x2/USB2.0x4。 显示输出：不少于HDMI\*2+DP\*2。 机箱：2U标准机架。 电源：不低于500瓦电源。 | | 2 | 显示器 | ≥23.8英寸四边微边框旋转升降IPS屏。 | | 3 | 录音话筒 | 录音电容麦克风：  指向性：心型，频率响应：20Hz - 20kHz，SPL≥ 144 dB， 信噪比≥89 dB。 | | 4 | 音频接口 | 输入：不少于4 个麦克风/线路输入（XLR/TRS 组合接口）。  输出：不少于4 个线路输出（TRS 接口）。 耳机输出：1 个独立耳机输出。  AD/DA 转换：支持 24-bit/192kHz 高解析度音频。  接口：USB 3.0 或更高版本。  功能：支持DSP 实时效果处理，内置高品质音频变压器。  兼容性：主流DAW（如 Cubase、Pro Tools、Logic Pro 等）。  操作系统支持：Windows 10/11、macOS。 | | 5 | 监听耳机 | 45W功率，55Hz - 30kHz 频率响应，不少于5个低音单元、1个高音单元。 | | 6 | 录音专用耳机 | 频率响应：18Hz - 20kHz，阻抗：32 欧姆，耳机灵敏度：≥ 101 dB/mW。 | | 7 | 耳机分配器 | 类型：动圈式耳机。  频率响应：10Hz - 30kHz。  阻抗：32 欧姆。  灵敏度：不低于110 dB SPL/V。  最大输入功率：不低于300 mW。  耳机类型：罩耳式（Over-Ear）。 | | 8 | 话筒支架 | 专业配套话筒支架 | | 9 | 谱架 | 材质：金属或高强度塑料，表面防锈、防腐蚀。  高度调节范围：80 cm - 150 cm。  承重能力：不低于5 kg。  稳定性：三脚架或四脚架底座，配备防滑垫。 | | 10 | 防喷罩 | 与音频设备配套使用，有效减少爆破音和气流噪音。  不影响麦克风的音质和频率响应。  耐用、易清洁。 | | 11 | 专业线材 | 国标定制。 | |  | **五、数字内容制作工作站及其他** |  | |  | 名称 | 指标要求 | | 1 | 数字人短视频制作一体机（核心产品） | 一、设备配置 显示器：2块屏，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  CPU处理器：主频不低于3.6Ghz，不低于12核20线程。 内存：≥2\*32G内存。 存储：2T以上固态硬盘。 显卡：不低于RTX4080 16G。 接口：包含集成网卡，不少于4\*USB3.2Gen3接口。 其他：4U+专用机柜。 二、技术要求： 系统需具有数字人复刻及三维虚拟合成功能。 数字人复刻功能技术要求： 1. ▲系统需本地化部署，不采用云服务模式，支持定期升级。 2. 系统需支持用户自定义输入视频标题，并与播报内容绑定。 3. 系统需支持以纯文本形式输入播报内容，长度不少于200字。 4. 系统需支持用户自主选择形象声音模型。 5. 系统需支持形象、声音支持扩展（人物资产定制）。 6. 系统需支持男女声、多种语音风格。 7. 系统需使用深度学习驱动的口型渲染技术，与语音合成结果高度同步，确保视频音画一致性；同步误差<200ms。 8. 系统需支持输出1080P全高清分辨率视频，视频编码格式为MP4（H.264/H.265），帧率≥25fps。 9. 系统需支持对已生成视频的查询、分类、下载、删除操作。 10. 系统需支持对人物形象、声音模型等资产的统一管理，包括修改、删除、预览等功能。 11. 系统需支持查看视频任务处理状态（如生成中、已完成、失败）。 12. 系统需提供数字人训练与复刻引擎，支持用户自主上传素材，快速复刻专属数字人形象与声音，并生成播报视频。 13. 系统需提供无限复刻授权机制，用户可自由创建多个数字人形象与声音，不受次数或账号数量限制。 14. 系统需提供二维数字人复刻引擎，支持上传不少于10秒视频素材，自动训练并生成对应的人物形象模型。 15. 系统需完成单个人物形象与声音训练不超过30分钟，复刻效果需经用户可视确认。 16. 系统需支持音唇同步技术（误差≤200ms），确保人物唇形与语音高度一致，避免错位、延迟。 17. 系统需支持对已训练生成的数字人形象与声音模型进行预览、修改命名、删除等管理操作。 18. 支持上传不少于10秒视频素材，自动训练生成与原始音色高度一致的语音模型；音色需自然、情感表达真实。 19. 支持男女声、多种语音风格。 20. 采用高质量语音合成引擎，支持多种语言（至少支持普通话），音色自然，情感表达真实。 21. 系统需提供无限复刻授权机制，授权用户可自由创建多个数字人声音，不受次数或账号数量限制。 22. 完成单个人物声音训练不超过30分钟，复刻效果需经用户可视确认。 23. ▲所有训练与生成流程本地完成，确保数据安全可控。 三维虚拟合成功能技术要求： 1. 系统支持构建横屏工程或竖屏功能，支持横屏视频或竖屏视频的合成输出。 2. 系统支持场景管理功能，在软件中可实现对于场景的管理，打开场景自动构建工程。 3. ▲系统支持PPT式的操作管理方式，无需时间线的复杂操作模式，无需剪辑基础，智能排单，自动生成内容时间轴，快速完成虚拟视频创作。  4. ▲支持实时3D渲染，数字主播及场景中的所有物件根据场景环境光源及灯光实现正确的倒影、镜像及材质的反射效果。 5. 系统内嵌AI数字主播，无需打开其他界面、软件或网页，直接选择数字主播形象、声音，合成数字主播。 6. ▲系统支持数字主播语音合成，无需打开任何弹出界面或登录其他平台，在软件主界面中即可完成文本内容的生成，可实时进行效果试听。 7. ▲软件中可支持复刻主播形象及声音，复刻完成后可直接在软件中调用，用于节目的制作或课程录制。 8. 系统支持智能管理已生成的数字主播视频，并支持在软件中一键调用已生成数字主播视频。 9. 自研抠像算法，可同时对数字主播、本地视频等多路信号进行抠像；抠像效果需满足无黑边、无蓝（绿）边、无闪烁、无锯齿，并且无拖尾。 10. 需支持一键抠像，一键抠像后结果不满意可通过强度、前景、背景精细调整抠像效果；通过抑色、边缘处理抠像物体反色或边缘不平整的问题；通过融合调整主播与场景的融合匹配效果。 11. 抠像时可将数字主播或本地视频一键全屏，调整抠像细节。 12. 可实现对抠像画面进行杂景裁切，通过鼠标拖拉快速裁切杂景，完整保留抠像区域。 13. 可在软件中对数字主播进行管理编辑，通过位置、旋转、缩放参数调节主播位置及对比关系。 14. ▲软件具有镜头跟踪功能，无论镜头如何移动，主播均可实时、准确跟踪镜头位置。 15. 场景中大屏支持替换为本地视频、图片等素材。 16. ▲系统支持三维物件导入，三维物件既可作为3D物件渲染又可作为2D物件渲染，3D渲染时场景内容和三维模型、物件之间需要保证正确的三维透视、空间关系，能够正确反应场景中环境光及物件的材质反射效果；2D渲染时，物件不受三维空间关系影响，展示在屏幕最前。 17. 每个场景，系统预置不少于3个与当前场景画面匹配的虚拟镜头，包含全景、中景及近景镜头效果，可快速添加符合需求的镜头。 18. 支持复制镜头，可一键复制前一个镜头，复制镜头后，镜头位置、内容保持与前一个镜头相同。 19 支持在软件中实时增加、编辑、删除虚拟镜头。 20. 系统支持通过键盘快捷键调整虚拟镜头画面，可调整摄像机的远、近、左、右、高、低；并支持通过键盘快捷键及鼠标实现虚拟镜头推、拉、俯、仰、摇移，调整过程不用修改位置参数，操作简单所见即所得。 21 系统支持通过X、Y、Z轴位置信息及旋转参数精确调整摄像机位置及镜头效果。 22. 系统支持虚拟镜头间的摇臂效果，在摇臂运动过程中做到平滑，无抖动，画面无撕裂，支持自定义摇臂时间。 23. 系统支持特技转场效果，支持虚拟镜头与虚拟镜头间的特技转场，在转场过程中做到平滑，无抖动，画面无撕裂，转场时间及效果可自定义。 24. 系统支持多路虚拟镜头，不限上限，最低不少于40路；支持调节每个虚拟镜头的效果；镜头之间可通过特技切换方式、摇臂方式实现镜头切换，且切换时长可自定义；切换过程中不应出现夹帧（画面卡顿）、丢帧（画面缺失）、不同步（场景与数字主播切换不同步）的现象。 25. ▲系统支持自动规划虚拟镜头间的摇臂路径，选择摇臂并设置时间，自动生成摇臂动画。 26. 多个镜头可使用同一个数字主播或本地视频，在镜头切换时，主播连续播报内容不间断，不应出现夹帧、丢帧、卡顿现象。 27. 每个镜头可单独选用数字主播或本地视频，可实现多主播互动效果。 28. 系统支持将视频、图片等素材在虚拟大屏、背景大屏中实时播放，支持循环播放或末帧静止等多种方式。 29. 支持镜头锁定功能，可一键锁定镜头画面，防止镜头误操作。 30. 系统支持字幕管理功能，支持在软件中添加台标、角标等字幕，字幕内容及位置可在线调整。 31. ▲系统具有场景编辑器，可在场景编辑器中灵活添加、修改、删除物件，包括大屏、主播位置、前景物件等。 32 ▲场景编辑器支持将场景的修改结果一键提交至真三维虚拟合成系统软件，无需任何操作，可直接应用。 33. 系统支持单镜头内容预览及完整Story预览，实时把控镜头构建内容及完整Story讲述内容及节奏。 34. 系统支持一键合成输出功能，不需要复杂操作，一键合成完整Story，生成视频文件。 35. 系统支持自定义输出分辨率、码率等格式，可根据用途输出横屏或竖屏视频。 | | 2 | 教师制作工作站 | 处理器:主频≥3.20GHz，核心≥24核32线程。 内存：≥128GBDDR5-4800内存，通道≥4DIMM插槽。 硬盘：机械盘容量≥2TBSATA，转速≥7200转，≥4个SATA6Gb/s端口，固态盘容量≥1TBM.2NVMeSSD。 显卡：≥RTX5080，显存≥16GB或以上。 端口：不少于9个USB接口、2个DP、可选雷电3卡、串口，SD读卡器。 扩展槽：≥1个PCIe3x4（x16接口）；≥1个PCIe3x4（x4接口）；≥1个PCIe3x1（x4接口）；≥1个PCIe5x16（x16接口）；≥1个用于WLAN的M.22230PCIe3X1，≥3个M.22280。 键盘鼠标：USB标准键盘鼠标。 网络接口：千兆网卡端口。 显示器：27寸IPS屏显示器，分辨率≥2560x1440。 电源：≥700W、92%能效、宽范围有源PFC。 内置内置剪映免费版、shotcut、Clipcham免费版、DaVinci Resolve免费版等视频剪辑制作软件。 | | 3 | 学生工作站 | 数字内容生产专业级图形工作站套装： CPU核心数≥20核28线程，GPU≥4070，显存≥12GB；内存≥64G；硬盘：≥2T固态；34寸显示器，分辨率≥3440x1440；预装符合行业标准的短视频剪辑工具（如Adobe Premiere Pro、Final Cut Pro等）；剪映专业版会员账号1个（有效期≥1年）。 | | 4 | 4K显示器 | 屏幕尺寸：55寸。  分辨率：4K（3840x2160）。  内存：≥2GB。  存储：≥32GB，支持DDR4或更高规格。  处理器：主频≥1.3GHz。  防蓝光 | | 5 | 工作桌椅 | 异形工作桌椅套装。 | | 6 | 多功能讲台 | 1.优质1.0mm以上冷轧钢板，除油/酸洗/磷化/打磨/静电喷塑/白灰色（主体）。 2.上体长890mm宽680mm高10-20mm；（可根据需求定制）；下体长850mm宽640mm高660mm。 3.能根据需求升降显示器（20寸及以上规格）。 | | 7 | 内容制作区系统集成 | 链接调试所有软硬件的结合及基础培训。 | |  | **六、数智展示及演示系统** |  | |  | 名称 | 指标要求 | | 1 | 室内全彩LED显示屏 | 点间距不大于：1.86mm；像素密度不小于：288906点/㎡。 亮度：≥800cd/m²。 视角：≥170°/170°（水平视角/垂直）。 亮度均匀性：≥95%；黑屏非均匀性：≤8%。 色温：1000K~20000K可调。 色度均匀性：±0.002Cx,Cy之内。 峰值功耗≤600W/㎡，平均功耗≤160W/㎡。 发光点中心距偏差：≤1% 。 刷新率：3840Hz 。 换帧频率（赫兹）:50&60 。 对比度：≥20000：1 。 防护等级：IP65 。 平整度等级：需符合SJ/T11141-2017标准C要求 。 像素失控率：PZ≤1×10-6  盐雾试验：依据GB/T2423.17-2008测试需符合盐雾10级要求，产品表面无起泡、裂纹、毛刺、锈蚀现象 。 | | 2 | 4K显示器 | 屏幕尺寸：55寸。  分辨率：4K（3840x2160）。  内存：≥2GB。  存储：≥32GB，支持DDR4或更高规格。  处理器：主频≥1.3GHz。  防蓝光 | | 3 | 全彩电源 | 电源输入电压：AC220/100±15%V 。 电源输入频率：50/60HZ 。 电源电气规格：5V\*40A 。 | | 4 | 接收卡 | 标配。 | | 5 | 备件包 | 备品备件。 | | 6 | LED控制系统 | 1.名称:LED显示屏控制系统，通过云服务器，可一键配置LED显示屏加载参数，或者手动进行显示屏的性能参数，如：LED显示屏视觉刷新率，灰度级数，移位时钟频率，显示屏连接等。 2.配置显示屏的传输方式和方向。 3.配置控制器映射位置和大小。 4.保存和加载控制系统参数。 5.周期刷新显示屏控制系统的工作状态。 6.读取显示屏校正系数，手动调节显示屏的校正系数。 7.上传校正数据到控制系统。 8.配置显示屏的亮度调节模式，设置每种模式对应的参数。 9.配置显示屏色温列表，对显示屏进行色温调节。 10.对显示屏进行Gamma调节。 11.查看当前控制系统的映射信息、版本信息，并对控制器进行授权。 12.显示屏画面控制，包括：画面黑屏、画面锁定、正常显示、红色、绿色、蓝色、白色。 | | 7 | 视频处理器 | 全彩显示屏专用。 | | 8 | 屏体E结构 | 定制方钢+不锈钢包边。 | | 9 | 专业线材 | 国标。 | | 10 | 台式电脑 | 处理器（CPU）：核心数≥10核16线程，线程数≥16线程。  显卡（GPU）：类型：独立显卡，显存容量：≥8GB GDDR6，显存位宽：≥128-bit 。  内存≥64GB。  符合国家一级能效标准。  芯片组：支持主流高性能芯片组。  散热：塔式散热器。  机箱类型：中塔式机箱。  扩展槽：≥4个前置接口：≥2 x USB 3.0，≥1 x 音频接口。  额定功率：≥500W。  操作系统：支持主流操作系统（如Windows 10/11 64位、Linux等）。  支持Wi-Fi 6（可选）。  支持蓝牙5.2（可选）。  标准键鼠套装。 | |  | **七、系统网络部署配置** |  | |  | 名称 | 指标要求 | | 1 | 应用服务器 | 处理器（CPU）≥2 颗，≥ 32 核/64 线程。  内存≥4×32GB DDR4 。 存储控制器：支持RAID 级别：0/1/5/6/10，缓存：≥ 1 GB。  硬盘≥2 \*600 GB，转速≥ 10K RPM，支持热插拔功能。  网络接口数量（NIC）≥2 个。  端口：双端口10GbE SFP+ ，含光模块：10GBase-SR，支持光纤和以太网接口。  电源（PSU）：≥ 2 \* 900W，支持热插拔冗余供电。  滑轨（Rails）：标准 19 英寸机柜。 | | 2 | GPU服务器 | 处理器（CPU）≥2 颗，≥ 32 核/64 线程。  内存≥4×32GB DDR4 。 存储控制器：支持RAID 级别：0/1/5/6/10，缓存：≥ 1 GB。  硬盘≥2 \*600 GB，转速≥ 10K RPM，支持热插拔功能。  网络接口数量（NIC）≥2 个。  端口：双端口10GbE SFP+ ，含光模块：10GBase-SR，支持光纤和以太网接口。  电源（PSU）：≥ 2 \* 900W，支持热插拔冗余供电。  滑轨（Rails）：标准 19 英寸机柜。  显卡（GPU）：数量：1 块，显存容量≥ 24 GB，显存类型：GDDR6X，CUDA 核心数≥ 16,384。 | | 3 | UPS不间断电源 | 在线式UPS不间断电源稳压服务器机房电脑停电后备电源内置电池标准机3000VA/2400W。 | | 4 | 交换机 | 48千兆电口+4千兆光智能网管企业级网络交换机。 | | 5 | 机柜 | 高度1198mm(24u),深度1070mm，宽度600mm,机柜后部净深（角规到后门)205mm,静态承重≥1363.64Kg。 | | 6 | 安全管理  防火墙 | 多业务千兆企业级安全管理防火墙，带机量300-400台，免费100条SSLVPN隧道。 | | 7 | 无线AP | 吸顶式AP企业级wifi无线接入点POE/DC供电。 | | 8 | 空调（立式） | 类型：立柜式 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变频/定频：变频 匹数：≥3匹 制冷量：≥7320W 循环风量：≥1600m3/h 制冷功率：≥2040W 制热功率：≥2800W 制热量：≥9800W 扫风方式：上下/左右扫风 | | 9 | 空调（挂式） | 类型：壁挂式 匹数：1.5匹 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变频/定频：变频 制冷量：≥3510W 制冷功率：≥700W 制热功率：≥1240W 制热量：≥5010W 扫风方式：上下/左右扫风 | |  | 八、环境改造 |  | |  | 名称 | 要求 | | 1 | 环境改造 | 本项所有材料应优先选用绿色环保产品，减少对环境和人体的危害。其中：乳胶漆应采用符合国家环保标准、抗霉、净味、内墙专用乳胶漆；电线应为国标铜芯+阻燃防火PVC材质、导体截面积应符合用电功率要求；网线应采用不低于六类（Cat6）双绞线；地胶应选择环保、净味、抗污产品，厚度≥2mm 。  本项目场地面积约220平方米，环境改造工程量见后附件：环境改造工程量参考表，此表所列工程量为预估算，以实际完成项目功能目标为准。  投标人可在项目开标前工作日工作时间内现场勘查，项目地点：西安市翠华南路44号西安财经大学图书楼6层。 |   附件：环境改造工程量参考表：  （下表所列工程量为预估算，投标人可现场勘查，以实际完成项目功能目标为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1 | LED三基色灯 | 定制 | 台 | 12 | | 2 | 灯控台 | 定制 | 台 | 1 | | 3 | 灯具挂钩 | 定制 | 个 | 12 | | 4 | 电源线 | 定制 | 卷 | 1 | | 5 | 天花吊顶 | 定制 | m² | 155 | | 6 | 射灯 | 定制 | 个 | 40 | | 7 | 新增配电箱 | 定制 | 套 | 3 | | 8 | 5\*16电缆线 | 定制 | m | 60 | | 9 | 金属桥架 | 定制 | m | 52 | | 10 | 强电路布线 | 定制 | 项 | 1 | | 11 | 弱电布线 | 定制 | 项 | 1 | | 12 | 工程辅料 | 定制 | 套 | 1 | | 13 | 瓷砖踢脚线 | 定制 | m | 60 | | 14 | 墙面批灰 | 定制 | m² | 490 | | 15 | 墙面刷漆 | 定制 | m² | 490 | | 16 | LED平板灯 | 定制 | 套 | 40 | | 17 | 开关面板 | 品牌 | 位 | 10 | | 18 | 五孔插座 | 品牌 | 只 | 34 | | 19 | 地胶 | 定制 | m² | 211 | | 20 | 新建隔断墙 | 定制 | m² | 110 | | 21 | 地梁构造 | 定制 | 延米 | 7.2 | | 22 | 文化墙 | 定制 | m² | 20 | | 23 | 异形造型 | 定制 | m² | 15 | | 24 | 直播间环境改造 | 定制 | 项 | 1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本项目要求合同订立之日起25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交付。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方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时，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的3%的履约保证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对于合同中的装修工程部分的结算，以甲方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达到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按合同约定执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按合同约定执行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按合同约定执行

**3.5其他要求**

（1）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基本户户名转出，如从个人户名或非投标人户名转出，将被拒绝，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 （该个人是供应商的情形除外）；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2日内将保函原件递交至代理机 构进行备案；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保函复印件。保函必须由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若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 单位承担连带责任；（2）投标保证金的提交金额、时间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3）线下纸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后两个工作日内；线下提交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U 盘一套标明供应商名称），线下纸质文件递交地点：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纸质响应文件可邮寄，开标后两个工作日内邮寄递交，联系人：杨工；联系电话：029-85578186-829；邮寄地址：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 （4）本项目验收，由招标代理公司负责抽取专家参与验收。（5）投标人可在2025年11月10日至项目开标前工作日工作时间内现场勘查，项目地点：西安市翠华南路44号西安财经大学图书楼6层。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营业执照 | 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事业法人应具有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具有合法证明文件； 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4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2024年10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5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2024年10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 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6 | 承诺函 |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7 |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8 | 控股管理关系 | 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9 | 信用中国查询 |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 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 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10 | 非联合体声明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供应商名称字章 | 供应商名称字章是否一致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
| 3 |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 |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 行的 |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技术要求（货物）.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docx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4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投标最低要求90天的 |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
| 5 | 投标报价有效性 | 投标报价是否唯一有效的或投标报价是否超过 采购预算 |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
| 6 | 商务要求是否满足实质性要求 | 商务要求是否满足实质性要求的（交货期、货 物质量、付款方式） |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响应 | 产品技术指标技术要求及功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完全满足招标要求计13分，其中带▲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备注：提供相关技术参数佐证材料，如第三方检测报告或厂家检测报告或产品说明书或产品彩页或官网介绍截图等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予以证明其技术参数的响应性，如参数响应文字描述与证明材料不一致的以证明材料为准。） | 13.0000 | 客观 | 技术要求（货物）.docx  投标文件封面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函 |
| 项目实施方案 |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 , 安装完成后的设备能够满足使用需求，确保设备正常使用，就其方案是否合理科学及措施得当，是否针对本项目实施提出重点、难点并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案。1、实施方案描述详细，针对项目有具体的分析阐述，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方案合理且措施得当得11-15分；2、实施方案一般，方案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含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得5-10.9分；3、方案内容不完整，未有具体的实施内容及相关措施，或其措施不合理得0.1-4.9分； 未提供的得0分。 | 15.0000 | 主观 | 标的清单  技术要求（货物）.docx  投标文件封面  开标一览表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函 |
| 产品渠道 | 所投货物（产品）货源渠道正常，并能够提供货物（产品）质量的相关证明资料。确保供应的货物 （产品）为100%全新正品，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提供所投货物（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资料齐全得5分；资料有缺失得2分 ;未提供的得0分。 | 5.0000 | 客观 | 技术要求（货物）.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质量保证 | 1、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预案及质量保证承诺等），方案描述详细，针对项目内容具体分析且有相关阐述，有合理科学及其完善的应急预案，且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承诺等内容，得4-6分；方案描述不完善，有缺失或不符合项目相关情况，得0.1-3.9分;未提供的得0分。 2、投标人提供所投货物（产品）满足采购人需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内容详实可靠、前后表达一致得2-3分；内容不尽完善，前后表达有不一致或不完整得0.1-1.9；未提供得0分。 | 9.0000 | 主观 | 投标函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标的清单  技术要求（货物）.docx  开标一览表 |
| 交货、安装、调试和 验收方案 | 针对本项目提供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进行评审。项目实施安排合理，能够在承诺的时间内按期交货，有具体的供货组织安排，详细的人员、财力调配、运输等说明： 1、交货方案详细完整，有基本的供货组织安排和人员配备、安装调试方案、 验收方案科学可行有针对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4-8分； 2、交货方案、安装调试方案、验收方案，内容不详细，针对性不强的得0.1-3.9分；不提供的得0分。 | 8.0000 | 主观 |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技术要求（货物）.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售后服务 | 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及质保期外的配件质量保证和供应措施, 制订相关服务的承诺和应急方案，明确售后服务人员组成及安排，有售后服务的优惠条件，有相应的物力、人力保障，能够保证产 、供、销、售后服务正常运转，在设备发生不同类型故障后的到达现场时间、解决故障时间、补救措施等方面的措施，同时具有明确且符合实际需求的承诺。 1、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完整合理得4-7分； 2、售后服务方案描述内容不全面或有不适合本项目情况的内容，未有具体实施细节及相关措施，得0.1-3.9分。 不提供的得0分。 | 7.0000 | 主观 | 投标函  标的清单  技术要求（货物）.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开标一览表 |
| 培训措施 | 提供详尽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并列出培训的具体内容及方式，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独立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 1、方案描述详细，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分析阐述，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得3-7分，2、方案内容虽有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或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得0.1-2.9分; 不提供的得0分。 | 7.0000 | 主观 |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技术要求（货物）.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
| 业绩 | 提供2022年10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业绩以合同复印件为依据，投标响应文件中附有其证明资料，每提供一个业绩证明得2分，满分6分。（业绩合同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6.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文件封面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投标函  标的清单  技术要求（货物）.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 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 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注：1、计算分数 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评审认为供应商报价有可能低于成本价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 关证明材料或提供材料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的，评审小组有权认定该供应商低于成本价竞标，作废标处理。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docx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docx

详见附件：技术要求（货物）.docx

详见附件：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2-XUFE合同模版.docx